

财通资管鸿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6年09月28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	财通资管鸿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		
基金简称		财通资管鸿达债券			
基金主代码		005307			
基金管理人名称		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		
公告依据		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财通资管鸿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财通资管鸿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。			
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	暂停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起始日	2026年09月29日			
	暂停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的原因说明	为维护财通资管鸿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稳定运作，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。			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	财通资管鸿达债券A	财通资管鸿达债券C	财通资管鸿达债券E	财通资管鸿达债券I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	005307	005308	005882	011067
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（大额）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		是	是	是	是
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（单位：元）		100,000.00	100,000.00	100,000.00	100.00

注：

（1）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，自2026年09月29日起，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本公司）将调整财通资管鸿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本基金）A类、C类、E类份额在除“直销渠道”、“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”、“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”、“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招赢通）”、“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”、“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”、“北京

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”、“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”以外的其他销售渠道办理的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。届时起，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的单笔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超过人民币10万元（不含）的，本公司将有权对超过10万元的部分予以拒绝。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多笔累计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超过人民币10万元的，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，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人民币10万元（含）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，对超过10万元的部分及其余笔数本公司将有权予以拒绝。本基金A类、C类、E类份额分别单独进行判断。

（2）自2026年09月30日起，本公司将调整本基金A类、C类、E类份额在“直销渠道”、“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”、“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”、“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招赢通）”、“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”、“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”、“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”、“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”的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。届时起，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的单笔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超过人民币10万元（不含）的，本公司将有权对超过10万元的部分予以拒绝。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多笔累计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超过人民币10万元的，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，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人民币10万元（含）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，对超过10万元的部分及其余笔数本公司将有权予以拒绝。本基金A类、C类、E类份额分别单独进行判断。

（3）自2026年09月29日起，本公司将调整本基金I类份额除“直销渠道”、“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”、“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”、“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”以外其他销售渠道的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。届时起，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的单笔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超过人民币100元（不含）的，本公司将有权对超过100元的部分予以拒绝。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多笔累计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超过人民币100元的，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，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人民币100元（含）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，对超过100元的部分及其余笔数本公司将有权予以拒绝。

(4) 自2026年09月30日起, 本公司将调整本基金I类份额在“直销渠道”、“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”、“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”、“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”以外其他销售渠道的大额申购(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。届时起, 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的单笔申购(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)金额超过人民币100元(不含)的, 本公司将有权对超过100元的部分予以拒绝。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渠道多笔累计申购(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)金额超过人民币100元的, 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, 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人民币100元(含)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, 对超过100元的部分及其余笔数本公司将有权予以拒绝。

(5) 上述大额申购(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自2026年10月08日起恢复。届时起, 根据2026年09月04日和2026年05月18日公告, 本基金A类份额的大额申购(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限制恢复为5亿元; 本基金C类、E类份额的大额申购(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限制恢复为1亿元; 本基金I类份额在“直销渠道”的大额申购(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限制恢复为1亿元, 在其余销售机构渠道的大额申购(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限制恢复为3000万元。

(6) 本基金暂停上述相关业务期间, 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照常办理。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本公司提示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, 由此给投资带来的不便, 敬请谅解。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, 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(www.ctzg.com)查阅《财通资管鸿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和《财通资管鸿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资料。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: 400-116-7888垂询相关事宜。

风险提示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, 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,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

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

特此公告。

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6 年 09 月 28 日